**关于举办“石河子大学第五届应用心理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家对高校心理服务需求，促进学生理论素养和实践技能的全面提升，加强心理健康领域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心理健康服务需求，营造关心、重视心理健康教育的氛围，促进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的开展。石河子大学师范学院心理系、石河子大学学工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石河子大学心理应用研究中心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未成年人心理辅导中心拟举办我校第五届应用心理专业技能大赛。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石河子大学教务处

承办单位：石河子大学师范学院心理学系

石河子大学学工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石河子大学心理应用研究中心

兵团未成年人心理辅导中心

**二、竞赛时间与地点**

具体安排暂定为：

2023年10月22日，展开培训；初赛采取线上评审的方式，

2023年10月25日公布进入决赛的名单。

2023年10月29日，石河子大学北区师范楼，举行决赛。

具体比赛时间与地点安排，**将视实际情况，由竞赛组委会另行通知。**

**三、参赛对象**

石河子大学全体学生

**四、竞赛项目及阶段**

本次活动分为四个比赛项目：应用心理教学案例开发比赛、应用心理教学技能比赛、心理咨询面谈技能比赛、心理科普短视频比赛。参赛选手以个人（应用心理教学技能比赛和心理咨询面谈比赛仅限个人参赛）或小组的形式参加，每个小组成员不超过3人（**每位指导老师，每个项目限指导两项；每位学生，每个比赛项目限参加一项**），**详情请见附件**。

1.报名阶段：报名团队请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于**10月21日20点前提交报名表**，加入**赛事QQ群：872839374**

2.初赛阶段：

10月22日，对参赛人员赛前统一培训及规则说明；

10月25日，专家线上评审，对参赛选手及作品进行评选，选出优秀选手进入决赛。

3.决赛作品修改阶段：

10月25日-10月28日，进入决赛的选手可根据评审老师建议对作品进行完善和修改。

4.决赛阶段：10月29日，项目答辩评比，颁奖。

**五、比赛要求**

选手需在**初赛开赛前1日（暂定为10月24日18点前）提交参赛材料**，以“学院+学号+姓名”（组队参赛，只需写组长姓名）命名后，发送至各项负责人邮箱。

（各负责人邮箱为：①应用心理教学案例开发比赛：875062240@qq.com

②应用心理教学技能比赛：2052636061@qq.com

③心理咨询面谈技能比赛：992457409@qq.com

④心理科普短视频比赛：3504178243@qq.com）

**六、评委及奖项设置**

由师范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及应用心理学专业实践基地老师组成评委组，每项比赛评委组成员为3-5人。

各比赛项目初赛不评奖，为进入决赛的选手或团队，颁发一等奖（每项目一个）、二等奖（每项目二个）、三等奖（每项目三个），优秀奖若干以及优秀来访者奖若干；获奖者由评委组颁发证书。

大赛设置优秀组织奖，用以奖励优秀组织管理出色的个人和承办单位。

附件1应用心理教学案例开发比赛规则

附件2 应用心理教学技能比赛规则

附件3 心理咨询面谈技能比赛规则

附件4 心理科普短视频比赛规则

附件5 石河子大学第五届应用心理技能大赛报名表